安全生产工作领导包联责任制度

为确保百日安全生产大行动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稳步推进，特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领导包联责任制，整改和消除各类安全事故隐患，有效遏制各类事故发生，确保安全环保工作稳步向好。 进一步推动员工树立红线意识、加强安全法治、落实安全责任、普及安全知识、提高全员安全意识，为遏制事故发生，保持零事故，积极营造浓厚安全舆论氛围。实施领导包联责任制，所有部门均有分管领导和部门主管联合包保，实现安全监管责任包联全覆盖。 包联任务：

（一）监督检查安全生产工作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的学习贯彻情况。各分包负责领导要重点检查所包联部门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及相关要求是否真正领会并贯彻落实。各分包负责领导要根据工作实际，适时参加分包部门安全环保例会或其他重要的安全工作会议，对分包部门存在的问题进行具体指导帮。

（二）监督检查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情况。各分包负责领导要重点检查所包联部门的责任制落实情况，部门主管是否担负起第一责任人的责任，是否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本部门、本班组工作总体部署，是否按要求抓好组织落实、统筹协调、风险管控和依法治理、应急和生产事故处理、基础保障等具体工作；安全生产责任制是否落实到每名职工。

（三）监督检查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改落实情况。各分包负责领导要重点检查所包联部门制度落实情况，对存在的重大安全隐患是否及时彻底整改，对历次查出的安全隐患，是否进行了严格的检查和复查，对整改不到位的安全隐患是否采取果断措施，研究提出整改措施和意见，并跟踪整改到位。

（四）监督检查对职工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和安全知识学习情况。各分包负责领导要重点检查所包联部门是否开展全员安全教育培训，职工培训制度是否落实到位。